

朝花夕拾

如果置身暮春时节的油菜田里,你就理解了李白的“风流五百年”言之不虚。油菜花田,是可以“海”来形容的,一望无涯,金波荡漾,这种规模效应一见之下,心胸随之开阔。

金灿灿的油菜花

■ 刘放

数字经济时代,人们什么事都爱排个名,因此就有了“第一水乡”“第一侨乡”;又有了“第一峡谷”“第一海湾”。是否确实,估计也是众说纷纭。但提出者,总是有自己的道理,自己的角度,自己的纵横比较。如果我将吴地油菜花也贴个“第一”的标签,估计立刻会招致非议,说,且慢,这个交椅配得上坐的地方,大有地在,轮不上你吴地。但如若我问,你有张翰的诗句吗?你有李白的鉴定吗?没有,而吴地却有,那么此地的油菜花还不能对着历史文化来个“对镜贴花黄”?如那些体育迷将国旗贴在脸上一样,将这个“第一”在自己脸上贴它一贴?

这里是从油菜花的文化含量上做考量。西晋文学家、书法家张翰(字季鹰),是吴地人。史载他“有清才,善著文而放荡不拘”,晋惠帝永宁年间,因政治腐败,他从洛阳辞官返吴,眼不见为净,过着垂钓吟诗的清适生活。比起“采菊东篱下,悠然见南山”的陶渊明,还早了不少。陶渊明是否受了张季鹰的影响而“羁鸟恋旧林,池鱼思故园”也未可知。其中,张翰弃官返乡的借口非常有名,亏他想得出,居然是嘴馋家乡的莼菜、鲈鱼,简直让人忍俊不禁,也实在是搞笑得很。这就是著名的“莼鲈之思”的出典处,今人还常常引用。也让家乡的莼菜和鲈鱼名闻天下,增添了文化的附加值。若干年后,陆文夫写出过让人赞不绝口的《美食家》。至今苏州一帮文人,也以好吃为荣,喜欢写些吃吃喝喝的文章,自以为风流流畅。

张翰的另一大出名处,就是因为油菜花。今人可读到张翰诗文,有《首丘赋》《豆羹赋》《杖藜》《秋风歌》等,格局高远,文辞卓然,不可多得。可能是时间隔阂久了,也可能是他之后的诸多文人“青出于蓝”,今人纪念前贤的文字中,鲜有一见提及他。

油菜花行将一黄遍天下之际,我想起了他。他写油菜花的诗句,曾得到此后大诗人李白的高

度赞誉。他写油菜花的句子是“黄花如散金”,李白以相同的五言诗句赞叹:“张翰黄金句,风流五百年!”溢美之高度,让人讶异。一句“黄花如散金”,让豪放高歌“千金散尽还复来”的诗人,对这丛油菜花赞叹不已。

客观地讲,在文学史上,李白的地位远高于张翰。他诗才超群,而且也有过“高层经历”,做过唐玄宗的翰林待诏,即皇帝的秘书和顾问。而且放荡不羁,恃才傲物,嘲弄权贵,喝酒滋事,让爱惜他绝世诗才的玄宗为其龙巾拭吐,御手调羹。这种独特经历,使得他如果现今出席某某的作品讨论会,即便一言不发,也必定是隆重迎送。但是,他一边蔑视,一边慷慨,黄鹤楼上他“文人相重”了同时代的崔颢一把,对前人张翰的推崇更是登峰造极。据记载,那一年春天进行的“春闹”,即全国各地举人汇聚京城考试,榜上题名者即为进士,考题就是张翰的这句“黄花如散金”。考生当场接受命题作文,不料不少人将“黄花”理解成了“菊花”而跑题。想想也怪不得这些倒霉的考生,“十大名花”中,秋菊才是高贵典雅而入得诗的,你张翰搞什么鬼,写的“黄金”竟然是土了吧唧的乡下油菜花,让人吃尽苦头。

后世不见有人将此题材编成时空交错的影视剧,其画面感很强,极有看点。

我想,如果仅仅就字面上来读张翰的“黄金句”,读它个八遍十遍,似乎也品不出绝在哪里。但是,如果置身暮春时节的油菜田里,你就理解了李白的“风流五百年”言之不虚。油菜花田,是可以“海”来形容的,一望无涯,金波荡漾,这种规模效应一见之下,心胸随之开阔。为写此文,我曾专门“采风”一次,猫步进油菜花田,蹲下,像一棵会喘气的老油菜,与周围的花们融为一体,在“杨柳风”的吹拂下,周身暖烘烘,有了不热而欲汗的感觉。油菜花丛中蜜蜂自然是不请自来地忙碌,小蝴蝶也不甘落后,蜂哼小曲,蝶翩无声。此时油菜田间泥土的气息与花香混合,能明显感觉到,地力携原野气流在氤氲上升,上升,让万千生物植物都得到“上托”的感觉。我甚至能感觉到脚下的泥土,也不再板结,而是自动地酥松了,

动情了,油菜花秆和花瓣自然更加精神抖擞,更加妩媚。此时,胸腔吸进田间和着花香的湿润空气,似乎自己的五脏六腑也舒展了,自己的毛孔也仿佛要弥漫出花香!不但想到了唯有此时生下再腌制的咸鸭蛋才能冒油,我还想到沪上一位诗人写油菜花,他的感觉是爽快无羁,在油菜花海里可以无拘无束地“一个喷嚏,顺风传十里”。那是一种全身心的畅快,酣畅淋漓!

写这些,是假借古人的风雅指导自己的品位,为自己的生活地贴金。但有一次到重庆下辖的黔江地区参加会议,也是一个油菜花降临人间的时节,我领教过阿蓬江两岸的油菜花规模,而且,抬头环顾四周的山山岭岭,不得不惊叹这里的油菜花居然呈立体状出现,那高高的绝壁之上,也有油菜花烂漫其间,让人叹为观止。那里人迹罕至,猿猴无奈,只有鸟雀能播种,一抹绝壁上的金灿灿,让刀削斧砍的山崖顿现脉脉温情。

就在我想将油菜花“第一”的标签转赠时,一同与会的北京文化前辈劝阻了,他说,油菜花的文化含量高地,的确非苏州莫属。我问,是因为张翰和李白吗?他摇头,说出了个名字:金砂,并深情唱出一句“麦苗儿青来菜花儿黄,毛主席来到了咱农庄”的歌,竖起大拇指说,这样传颂大江南北的一首好歌,就是你们苏州作曲家金砂先生在苏州谱写出的。我们唱了几十年依然深爱无比。看到油菜花就想唱这首歌,也想念苏州这位杰出的作曲家。他还写过《牧羊姑娘》和《红梅赞》这样不朽的歌曲。

为金砂先生有这样的隔代知音而替他自豪之余,也更加坚定我转赠标签的决心。我对他说,金砂先生本名刘瑞明,1922年出生在现今的重庆铜梁区巴川镇,他是在1945年才迁到苏州,才在苏州工作多年。他是重庆养育的儿子,后人的感激本当归原处奉还重庆,对吧?北京前辈频频点头。

其实,艺术都是来自大地上人民的辛勤劳作,是泥土和汗水共同滋养着金灿灿油菜花。要感谢,就感谢一代代辛勤的劳动人民和宽广仁慈的大地吧!

心灵舒坊

在我家的“墙门间”里,一个个天寒地冻的日子里,我围着火炉,一本接着一本读书,从楚辞汉赋的旖旎绮丽到唐宋诗词的风流倜傥,从纵横江湖的刀光剑影到缠绵悱恻的儿女情长。只记得,我的灵魂在白纸黑字间走遍了大江南北,在油墨幽香中横跨了古今中外,吹灭读书灯,披上一身月,真正得了读书的兴味,才算是做了时空的主人。

墙门间里的暖时光

■ 申功晶

初春时节,我忽而惦起了老宅的“墙门间”。旧时江南,殷实人家的宅院或略有规模的老屋,都有几间“墙门间”。

所谓“墙门间”,就是门厅两侧的厢房。里面堆放一些生活杂物,或住着级别最低的仆佣。一来,房尽其用;再者,一旦稍有“风吹草动”,方便家丁们及时起身“看家护院”。

我家老宅的“墙门间”里曾住过几家“外来户”,这是一个历史遗留问题。按照中国传统的建筑风格,外围墙是不开窗户的,整座宅院似一个铁桶般坚固的堡垒。这些“外来户”均是暂租户,每家每户只能占有一间墙门间,仅有的一间“不通风、不透气”的房屋承担着一家人“吃喝拉撒睡”的功用,可谓“螺蛳壳里做道场”。

我至今仍清晰地记得,东厢房里住着一对中年“半路夫妻”。天不太冷时,男人就在走廊的过道上架一张小木桌,一盅黄酒、两碟子菜,一荤一素,菜品极其普通,炆毛豆、花生米、红烧肉、香煎鱼……自顾自地抿抿老酒,哼哼小曲,小日子过得有滋有味。

西厢房的一对老夫妻前脚搬走,后脚就搬来一对小情侣。最吸睛的是那小伙子,他容貌清秀,剑眉星目,即便用现代人的审美标准来衡量,也是一个不折不扣的“漂亮男孩”。莫说姑娘家,连大老爷们儿也忍不住多看两眼。较之男主,姑娘的颜值就略为逊色,可一头披肩长发,给她平添了几分温婉可人。她看着更像男孩的长姐。

当小伙斜倚床头,或翻书或看电视时,姑娘或在天井里洗被褥衣物,或在灶台上“洗手作羹汤”。两人是大学同学,从“一见钟情”到“坠入爱河”。可姑娘的父母均是高级知识分子,小伙则出身普通工人家庭,因此,这段恋情从一开始就遭到强烈反对。毕业后,姑娘在一所中学当教师,小伙进了一家国企担任办公室秘书,其实就是打杂的活儿,前途暗淡得紧。于是乎,两人学起了司马相如和卓文君,过起了“只羡鸳鸯不羡仙”的小日子。

小伙脑子灵光,他辞职创业,没多久就发了财买了房,提前结束了这段“蜗居”时光。我本以为,“王子和公主从此过上了幸福生活”。可多年后的一个傍晚,当我下班回家,路过一家小酒馆,一位挺着肚膈、满脸胡楂的中年人叫了我的小名,见我一脸茫然。他眨眼一笑,这狡黠的神情让我顿然想起一个人——“墙门间”里的漂亮小伙子。

岁月可曾饶过谁,“英俊少年”发福成“油腻

大叔”,他的现状也同样令人唏嘘,这段“始于颜值”的爱情并没有“终于人品”。

他告诉我,他们搬出去不到半年就分手了。错在他,他和生意场上的朋友去酒吧,酒酣耳热之际,小伙做了糊涂事。姑娘伤心之余,在一个雨夜,收拾好行李,默默离开了。究竟是“门不当户不对”一语成谶?还是“只可同患难,不可共富贵”惹的祸?小伙子后来也谈过几个女友,至今仍单身一人,他说这辈子再也找不到比她更好的姑娘了。他偷偷打听过她,她嫁了一位岁数略长的公职人员,丈夫对她十分疼爱,现在儿女绕膝,十分美满。

在所有的住客都搬走后,“墙门间”做了我家的灶间。每到冬季,我叔祖母每晚都要烧热水洗脚、冲汤婆子。我家的大厅地儿宽敞、房梁又高,即便落地长窗紧闭,仍透着几丝渗入骨髓的寒意。于是,我端起小板凳,蜗在狭小的灶间,坐于煤炉旁,手里捧着一卷书一边取暖,一边消磨时光。陪伴我的是一把铁皮老壶,它稳若泰山地安坐于煤炉上,煤炭发出“沙沙”声响,壶中的水在熊熊炭火的燃烧中持续升温,冒出白烟,“滋滋”作响,撩动着寒夜的静谧,让人感受到一股人间烟火的气息。

一个个天寒地冻的日子里,我围着火炉,一本接着一本读书,从楚辞汉赋的旖旎绮丽到唐宋诗词的风流倜傥,从纵横江湖的刀光剑影到缠绵悱恻的儿女情长。一本小说书即是一个个打开通往新世界的窗口。我已经记不清在多少个寒夜,拥着一炉炭火,读过多少本书。只记得,我的灵魂在白纸黑字间走遍了大江南北,在油墨幽香中横跨了古今中外,吹灭读书灯,披上一身月,真正得了读书的兴味,才算是做了时空的主人。

再后来,老宅拆迁,“墙门间”亦随之“灰飞烟灭”。

很多年后,我来到家乡郊外的一个古村,那里有一处保存完好的名人故居。我跨过门厅,看到“墙门间”东厢房内象征性地摆置着几样农具,西厢房则是一桌一椅,一位年近花甲的大爷,趴在桌案上,捧着茶杯看报纸。屋子的角落里摆着一张小床,应该是供值夜人员休息,说是管理办公室,实则更像“半个家”。

我忽然心潮澎湃起来,这方逼仄狭促的小天地,让我怀念起自家的“墙门间”,静思往事,如在目底:相濡以沫的老年夫妇、自得其乐的中年男子、你依我依的神仙眷侣……某个深夜,姑娘是否会忆及“墙门间”里那段浓情如蜜的“暖”时光?爱巢虽小,却装得下为了追求爱情奋不顾身、舍弃一切的勇气。

我经常惦记起那段“暖”在“墙门间”里的

暮色清秋

暮色里,女孩的丹凤眼与中年女子的竟是迷之相似。我愈发恍惚了,雨雾让一切变得虚幻,可舌尖上米粬的清香是真实的。

雨巷深处米粬香

■ 毛庆明

江南的三月,莺飞草长。我乘上绿皮火车,慢悠悠地去了皖南。撑着油纸伞在歙县斗山街漫步,湿漉漉的空气里弥漫着艾草的清香。

雨巷的深处,支着一座红泥小火炉,火炉里红红的炭火在细雨里燃烧得噼啪乱响,小火炉上支着一口平底锅,一位娇小清秀的中年女子,将手中米粉团团成球状,然后快速往锅里贴,贴上去后立刻按扁,于是每个米粬上都是她漂亮的手指印。

她递给我一把小竹椅,又用半截箬叶托住一只煎熟的米粬递给我。轻轻咬一口米粬,箬叶的清香和新米的柔糯在我的舌尖轮番缠绕,挥之不去。我夸她的米粬好吃,她笑着一抬丹凤眼,指着巷口:那座木牌坊看见了吗?这木牌坊,是明朝开国皇帝朱元璋为一位救过他命的徽州女子建的。当年,朱元璋被对手追杀,逃到这里,又冷又饿,这家女主人独自在家,也拿不出什么好的食材,就用玉米粒、豆腐、菠菜,煮了汤给朱元璋喝,朱元璋喝了之后,惊问是什么做的这么好吃,女子搪塞为:此乃珍珠翡翠白玉汤。后来朱元璋坐了龙庭,亲命御厨烧这道珍珠翡翠白玉汤,可是哪里还烧得出来啊。我这米粬哪有什么好吃,只不过是让你吃腻了大鱼大肉,换换口味而已。

中年女子的话音如雨滴敲打路面一般清脆,雨雾蒙蒙中,巷口的木牌坊似隐若现。白墙黛瓦变得如水墨一般晕染,从半掩的木门看过去,我恍惚看到了童年的自己。

那时我7岁,父亲已去世5年,家境一落千丈。原先配给的鲜牛奶、白糖等等,都不见了踪影。母亲看着依次五个半大孩子,无奈之下,把家中的大客厅出租给街道纸盒加工厂做车间,每月租金6元。同时自己也加入糊纸盒的大妈大婶队伍中。

糊纸盒用的糰糊,用的是品质不好的面粉,生虫的甚至霉变的。透过糊好的纸盒表面,经常看得到芝麻粒大小的红色面虫尸体。面粉是定期到纸盒厂仓库去领,一领就是几面口袋。领回来以后,倒半袋在马口铁桶里,抬到街口的老虎灶,边倒入开水边用粗竹杠不停地搅拌均匀,冷却下来就是糰糊。

有一次,领回来的面粉没有霉变,甚至连面虫也没几个,颜色也相对较白,一位大婶是北方人,她说,好像是新下的小麦呢。她说她们老家吃的面

就跟这差不多,做糰糊真可惜。于是组长大妈说,那你弄一些做粬吧。

于是这位北方大婶就洗了手,准备做粬。母亲她们都叫这位大婶“三姐姐”,还说她长得漂亮。印象里这位三姐姐有着清脆的笑声,身材很丰满,腿上有高原红,家境贫困但对生活很满足。

三姐姐爱笑,即使每月借债度日,也依然快乐,这大概就是大家觉得她漂亮的原因之一吧。三姐姐家老幼人多,能挣钱的人少,日子常常入不敷出。纸盒加工组的大妈们经常做“汇”,就是发工资的日子里,每人拿出一部分工资,凑成一笔钱,给一个人,下个月还凑成一笔,给另一个人,以此类推,等每个人都轮了一遍,这个“汇”就自动结束。一般来说,大家都把第一个拿“汇”的机会,让给三姐姐。

快乐的三姐姐洗了洗手,开始和面做粬。妈妈把家里的锅灶用柴火烧热,三姐姐把和好的面团成麻球大小,再沿着热锅边缘快速贴,贴上去就按扁,于是每个粬上都是三姐姐漂亮的手指印。粬贴满锅以后,盖上锅盖,灶里的松油木柴噼啪作响,一直烧到麦香四溢。

开盖,起锅。趁热吃。

只记得那把正面松软,背面焦黄,咬一口气泡内香气蒸腾。我当时是一连吃了3块。

在我老家,把米粉或面粉做的扁圆形食品统称作粬。粬有很多种,最常见的是用发酵的米粉做的,雪白,托在桐子树叶上上屉蒸熟,蒸熟的粬翻开呈蜂窝状,嚼起来甜丝丝的;还有一种我们叫“塌粬”,面粉和成糊,挖一勺倒进锅里,再用锅铲子将面糊摊成薄薄的圆形,类似煎饼,用来卷芹菜芽炒肉丝。像三姐姐那种,应该是北方的做法,不常见。

天黑了,巷口的木牌坊完全消失不见。回过神来,身边卖米粬的中年女子已收摊离去。突然想起我吃了米粬还没付钱呢。顺手拦住一个背着书包下学的女孩:同学,你知道在这摆摊卖米粬的中年女子住哪吗?女孩一抬丹凤眼,俏皮地笑了:我在这住了15年了,从没见过这里有卖米粬的,你一定是弄错了。暮色里,女孩的丹凤眼与中年女子的竟是迷之相似。我愈发恍惚了,雨雾让一切变得虚幻,可舌尖上米粬的清香是真实的。

在我愣神之际,雨巷拐角处,女孩清脆的声音夹着笑声穿过密集的雨丝:跟你开玩笑呢,卖米粬的是我妈妈,米粬送给你吃,不用付钱啦。



徐建军/摄

双环亭